

关于 2017 年重庆龙湖企业拓展有限公司绿色债券(第二期) 发行有关情况的说明

2016 年 10 月 14 日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企业债券[2016]303 号文核准了重庆龙湖企业拓展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的发行。根据该项核准，债券发行规模为 40.4 亿元，所筹资金中 8 亿元用于龙湖礼嘉新项目，16.2 亿元用于上海虹桥商务区核心区一期 05 号地块项目，16.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。债券品种一龙湖礼嘉新项目期限 5 年，第 3 年末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；品种二虹桥商务区核心区项目期限 7 年，第 5 年末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在其他条款不变的情况下，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首期发行规模为 30.4 亿元，已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完成发行。本期为第二期发行，发行债券名称为 2017 年重庆龙湖企业拓展有限公司绿色债券(第二期)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，3.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，7.00 亿元用于上海虹桥商务区核心区一期 05 号地块项目。

表：募集资金用途一览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项目总投资	拟使用债券资金	资金使用比例
上海虹桥商务区核心区一期 5 号地块	806,000.00	70,000.00	8.68%
补充营运资金	-	30,000.00	-
合计	806,000.00	100,000.00	-

特此说明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 2017 年重庆龙湖企业拓展有限公司绿色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有关情况的说明》之盖章页）

重庆龙湖企业拓展有限公司
2017 年 2 月 24 日

